新疆石河子职业技术学院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制度

课程开课申请表

申请课程类别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课程名称 |  | | |
| 开课部门 |  | 课程代码 |  |
| 课程课时 |  | 授课地点 |  |
| 授课教师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授课对象 | 注明是哪一年级的学生 | 课程学分 | 按照16-20学时为1学分、0.5的整数倍进行设定 |
| 课程目标  与任务 |  | | |
| 课程主要内容 |  | | |
| 考核方式 |  | | |
| 课程兑换  学分标准 |  | | |
| 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制度  管理工作组  意见 | 说明：（1）此栏首先需要申请教师所属二级学院（或部门）领导给出审核意见  （2）机关科室老师如需申请，根据申请的课程类型，交由对口二级学院审核。如果面向一个二级学院的学生群体开设，也可以直接由相应二级学院审核。  （3）申请教师所属二级学院（或部门）领导给出审核意见且同意开设后，对于课程类的第二课堂项目，由二级学院负责第二课堂的老师收齐后，填写“第二课堂”项目申请汇总表后，经二级学院领导审核、二级学院盖章后**交教务处**审核，同意开设后，二级学院通知申请老师开设“第二课堂”项目。  盖章：  年 月 日 | | |
| 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制度  管理办公室  意见 | 此栏由学院团委统一给出意见即可  盖章：  年 月 日 | | |

注：①开课申请表一式三份；②老师在填写申请表的同时，需要附申请课程的授课计划表（需二级学院审核），一并交教务处。